



新股速遞：賓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1705.HK)

26/2/2018

股份簡介

主要日期：

公開發售截止日期：2018年3月6日 中午12時正

公告申請結果：2018年3月13日

上市日期：2018年3月14日

獨家保薦人：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統計數字摘要：

發售股份數目：100,000,000股

公開發售股份佔比：10.0%

發售價：0.80港元 至 1.00港元

估計集資金額：0.80億港元 至 1.00億港元

每手入場費：4,040.31港元

集團概要

- 集團是一家食品及飲料公司，設有分銷業務及零售業務兩個業務分部。分銷業務方面，集團主要向香港零售商例如連鎖超市、藥房、便利店及百貨公司等分銷及營銷海外食品及飲料產品組合，主要產品包括「味覺糖」糖果、馬來西亞「澤合」怡保沖泡白咖啡及台灣「新東陽」糕餅產品。就零售業務而言，集團主要於香港的自營零售店製備及/或銷售獲特許的海外品牌食品及飲料產品。集團的零售品牌包括「天仁茗茶」、「徹思叔叔」及「Hotel Chocolat」等。

行業概要

-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香港食品及飲料分銷的銷售價值由2012年的408億港元增加至2016年的455億港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8%。報告預期，到2021年銷售價值將進一步增加至498億港元，2016年至2021年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8%。

風險

- 集團依賴零售商，包括超市、藥房及連鎖便利店等，分銷其食品及飲料產品。該等零售商有些就其向集團作出的採購具備重大議價能力，尤其是若干零售商隸屬同一集團，合計佔集團大部分收益。該等零售商或有能力阻止集團上調價格或要求下調價格。若集團未有成功向該等零售商提供適當營銷、定價及銷售獎勵，其產品的可售性及銷量或會受到拖累。

估值

- 根據招股文件，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17年8月31日完成，並計及公司於上市前派付的股息1,500萬港元，按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預期發行4億股份份計，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區間為0.27港元至0.32港元。

推薦度：●●●(五●為最高)

經致富證券現金認購

正常截止時段：2018年3月5日 下午5時正

延長截止時段：2018年3月6日 上午10時正

全額付款客戶手續費：(網上申請) \$0

(非網上申請) \$50

(註：於延長截止時段申請之手續費一律為\$50)

主要財務數據：

千港元(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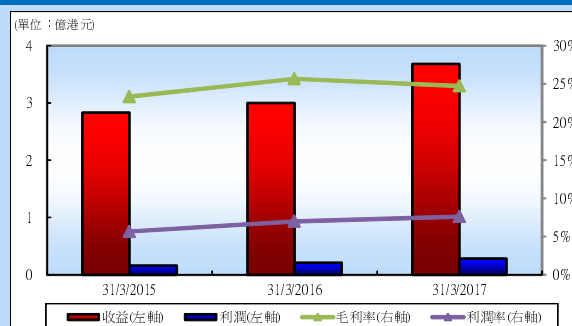
	2016年	2017年	變動(%)
收益	299,770	367,978	22.75%
銷售成本	(221,978)	(276,800)	24.70%
毛利	77,792	91,178	17.2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23)	(1,117)	79.29%
其他收入	287	301	4.8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8,603)	(31,799)	11.17%
行政開支	(22,544)	(23,386)	3.73%
融資成本	(1,013)	(1,388)	37.02%
所得稅開支	(4,145)	(5,529)	33.3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1,151	28,260	33.61%

所得款項用途：

假定發售價為0.9港元(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就股份發售應付之估計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0.628億港元。

集資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的百分比
用作開設新零售店。	65.6%
用作租賃及設立兩個倉庫設施。	17.2%
用作提升ERP系統。	5.1%
用作擴充分銷業務的銷售及營銷團隊。	3.5%
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8.6%

賓仕國際(1705.HK)15至17財年財務數據



資料來源：賓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1705.HK)招股書



免責聲明

本報告由致富證券有限公司(“致富證券”)提供，所載之內容或意見乃根據本公司認為可靠之資料來源來編製，惟本公司並不就此等內容之準確性、完整性及正確性作出明示或默示之保證。本報告內之所有意見均可在不作另行通知之下作出更改。本報告的作用純粹為提供資訊，並不應視為對本報告內提及的任何產品買賣或交易之專業推介、建議、邀請或要約。致富證券及其附屬公司、僱員及其家屬及有關人士可於任何時間持有、買賣或以市場認可之方式，包括以代理人或當事人對本報告內提及的任何產品進行投資或買賣。投資附帶風險，投資者需注意投資項目之價值可升亦可跌，而過往之表現亦不一定反映未來之表現。投資者進行投資前請尋求獨立之投資意見。致富證券在法律上均不負責任何人因使用本報告內資料而蒙受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損失。致富證券擁有此報告內容之版權，在未獲致富集團許可前，不得翻印、分發或發行本報告以作任何用途。撰寫研究報告內的分析員均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的持牌人士，此等人士保證，文中觀點均為其對有關報告提及的證券及發行者的真正看法。截至本報告發表當日，此等人士均未於本報告中提及的公司或與此等公司相同集團的成員公司之證券存有權益。